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5-042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4)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 1 至提案 3 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提案 1、提案 2.01 和提案 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提案 2.03、提案 2.04、提案 3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5. 提案 3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0 日 9:00—11:00，14:00—17:00。

2. 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公司投资管理部。

3.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股东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通过公司股东会报名系统或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股东可选择通过以下网址登录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格力电器股东会报名系统：<https://mobileapi.gree.com/RSFOS/#/>。



4.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冰娜 潘善文

联系电话：0756-8669232

传真：0756-8614998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公司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519070

5.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51；投票简称：格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委托人: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列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附注：1. 以上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对同一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多选为无效票。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